

证券代码：872589

证券简称：清能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9/17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9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志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张弛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顾志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拟聘任胡毅雷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总经理顾志军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在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张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生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张弛先生作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9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